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0 年，受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对全球进出口贸易、消费能力均产生巨大影响，全球钢琴市场持续低迷，国内钢琴市场竞争更趋白热化。面对复杂的经济市场环境，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不稳定的经济环境中逆流而上、难中求稳、稳中求进，坚持以“提质、增效、降耗”为抓手，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优化运营模式，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同时不断健全企业风险防控机制，降低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20 中国轻工业二百强企业”、“2020 中国轻工业科技百强企业”、“2020 中国轻工业乐器行业十强企业”并排名第一、卫冕“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2020 广东企业 500 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多个荣誉。在 2020 中国品牌价值评估结果中，珠江钢琴品牌强度 893，品牌价值 50.14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52 亿元，同比下降 14.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1 亿元，同比下降 10.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43 亿元，同比下降 7.87%。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47.98 亿元，同比增长 7.33%。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健，资产质量优良。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组织机构制度

1、组织机构情况

为实现公司决策层和经营层的分离，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公司董事会内设立了战略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

个专门委员会,实行日常业务委员会决策机制,进一步强化董事会日常决策职能,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同时,为实现公司决策层和经营层的分离,规定“公司董事会构成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等,保证了董事会能够在重大决策、重大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独立于经理层的判断和选择,确保董事会独立运作;并规定“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使独立董事的产生更具有广泛性和客观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5 名,高级管理人员兼任董事比例不超过二分之一。董事会设专职董事会秘书,设立专门的董事会办事机构证券事务部,配备 3 名专职人员,主要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的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等工作。

2、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 董事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度,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9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广州文化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 1 栋 1 至 8 层物业出租的议案》、《关于广州文化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 2 栋 2 至 7 层物业出租的议案》等三十六项议案。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勤勉尽职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不存在连续 2 次不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依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2020 年度会议情况如下:

(1) 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等事项进行审议,及时了解进展情况。

(2)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 审计委员会委员审核了公司 2019 年全年财务报告, 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审计总体情况进行了讨论, 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此外, 审核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同时听取了公司审计部关于公司 2020 年各季度工作汇报, 核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使用情况, 审查督促了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 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审议。

(4)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 提名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提名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对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能力进行了审查, 并报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出席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履行相关义务, 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 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 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 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请见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2020 年 5 月 13 日, 公司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要求, 基本完成公司各项工作任务和经济指标; 已实施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续聘工作。

2、2020 年 8 月 6 日, 公司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执行情况：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全国文化艺术教育中心建设项目”已终止，并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

三、公司法人治理及内控规范情况

（一）战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十三五”规划战略目标的落实落地，在总结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基础上深入开展分析，围绕公司总体战略发展规划组织开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聘请专业咨询公司深入调研市场环境、与公司各部门、子公司进行充分沟通交流，研究制定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为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制定科学可行的规划方案。十四五期间，公司将围绕“打造世界一流的乐器文化服务综合体”这一目标，聚焦传统钢琴、数码乐器、文化教育服务、文化创意产业四大业务板块；通过技术创新、产品结构优化、人才强企、投资运营优化、效率提升等夯实业务及管理基础；以信息化、自动化及营销转型为切入点，实现从以产品为主的乐器制造企业到产品与服务并重的现代制造服务企业的升级，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经理层管理

公司建立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经理层能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

经理层的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及考核，公司经理层每年年终均会制定下一年的年度经营目标，在任期内按目标完成各自的任务。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目标情况进行薪酬核定，并根据完成目标情况酌情进行薪酬考核发放。

（三）风险管控

1、风险内控制度体系

近年来，公司结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要求，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能

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顺利得以贯彻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各项业务的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程序，提高内控管理水平，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风险防控情况

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的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主要负责公司内部监督工作。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履职情况及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审计委员会负责内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部审计部门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通过内部审计、监督，及时发现内控制度的缺陷与不足，分析问题的产生原因，提出整改建议。目前，公司内部监督制度完备、执行有效，能够抵御突发性风险。

2020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经核查，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向欧洲公司内保外贷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等值欧元的担保，担保期限自审批通过之日起两年。2019年3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向欧洲公司内保外贷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等值欧元的担保，担保期限自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2020年1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向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内保外贷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等值欧元的担保，担保期限自审批通过之日起18个月内。以上担保事项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程序。

截至2020年底，除了上述担保之外公司无其他形式的对外担保。

（五）依法治企

公司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和修订完善工作，恪守依法治企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公司运作，强化风险防控，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设立独立的法律事务部负责公司法律相关事务，同时聘请了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为公司重大事项提供法律专业意见。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风险防控。

四、2021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公司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增强企业开发新产品与新工艺的创新意识，在研究钢琴制造技术工艺上不断深化，积极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速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研发和应用，推动研发成果转化落地，推动钢琴产业高端化发展。

（二）深耕钢琴主业及文化服务业，提升企业经营效益

面对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因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企业要素成本明显上升以及钢琴市场消费疲软等重重困难，公司董事会将在不稳定的经济环境中求生存、谋发展，抓住国家文化产业大发展机遇，充分发挥珠江钢琴的品牌优势，找准突破口，深化艺术教育领域布局，推动公司钢琴主业和文化服务业“双主业”协同发展，加速实现公司向大文化产业、文化服务业的转型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建立长效激励机制

结合公司战略部署，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和组织架构的需要，积极引进关键人才和合作伙伴，分行分类推进内部管理模式改革及绩效考核体系优化，加大人才引进及培养力度，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推动二级企业实现快速高质量发展。同时，集团不断强化战略管控、资源协调等方面的核心功能，加强各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

（四）做好董事会换届选举准备工作，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衔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已于2021年4月1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有利于相关工作安排，保持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已办理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

换届相关手续，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要求提前做好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筹备工作。

（五）加速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运营发展

1、密切关注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事宜。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调整，2019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项目部分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广州文化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同意将孵化园项目延期至2021年第二季度完成，并对部分实施内容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积极推进项目的实施落地。

2、持续关注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进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超短期融资券进展情况，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发行市场情况，在超短期融资券获批后，在注册有效期的两年内分一期或多期择机发行。

3、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后续发展情况

董事会密切关注收购德国 Schimmel 的后续发展，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舒密尔钢琴（中国）有限公司的议案》，进一步完善 Schimmel 国内运作模式及市场布局，提高服务和加强品牌推广，能更好地结合公司在国内同行业的强大资源优势，扩大 Schimmel 钢琴在中国的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同时，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文化教育基金、文化传媒基金及广州国资基金等投资项目的后续进展。

（六）加强企业规范运作，持续提升企业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健全风险防范机制，加强企业规范运作，持续提升企业治理水平。同时，公司董事会将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积极组织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及规章制度的学习，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律意识、风险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提高管理层决策的前瞻性、科学性、高效性，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珠江钢琴继续秉承“诚信经营、规范运作、透明负责”的公司治理理念，深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不断加强投资者保护宣传教育，引导投资者树立权益保护意识，强化投资者理性投资的理念。以诚信的道德品格、规范的运作管理、透明的信息披露，对全体投资者、客户、合作伙伴、员工和社会负责。

公司树立证券资本市场诚信文化和内幕交易防范意识，从源头上防范内幕交易活动。为确保信息披露公平、及时，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加强对内幕信息的管理，严谨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